

推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李哲

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7月30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指出，“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改革开放以来党和国家一以贯之的大政方针。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就民营经济发展陆续推出一系列关键性政策举措。今年2月，习近平总书记到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强调，当前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重点工作是“扎扎实实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这不仅彰显了党中央高度关注和重视民营经济，也为当下及未来一个时期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提供了基本遵循。

稳定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预期

预期是市场主体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稳定经济发展预期，关键在于增强制度和政策稳定性、可预期性，让民营企业能够保持定力、增强信心。当前，民营经济进入到转型发展关键时期，要继续发挥民营经济在国家税收、技术创新、创业就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就必须稳定民营企业的发展预期，促进经济活动有序、高效开展。

以制度保障筑牢民营企业发展信心。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方针政策，已经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体系，将一以贯之坚持和落实，不能变，也不会变。”近年来，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顶层设计密集出台。2023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2025年5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正式施行。一系列政策法规积极回应民营企业关切，对长期困扰民营经济发展的问题作出制度性安排。随着我们党对民营经济发展规律认识的不断深化，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制度将更加成熟定型，必将更加坚定民营企业家的信心、决心和恒心。

以长期规划增强民营企业发展韧性。一方面，规划具有周期长、跨度大、立足长远的特点，应将民营经济纳入国民经济发展规划之中，发挥规划的战略引领作用，向市场传递长久且积极的信号，避免短期化调控对市场预期的扰动；另一方面，民营企业也应正确认识并积极投身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实践，以强烈的责任感使命感，制定清晰的战略规划，完善企业内部治理结构，优化业务流程，凭借敏锐洞察力与适应能力，合理配置资源，在高质量发展中服务人民、回报社会。

以常态化对话平台畅通政企沟通渠道。在新型政商关系的基础上，搭建政府与民营企业的对话机制，保持政策导向的明确性连贯性。通过政策解读、宣传等，增强政策明确性；

定期发布政策解读白皮书，及时更新“民营经济政策”网络信息，实现政策“一网通查”，增强政策可预期性。当然，政策并非一成不变，而是要随着经济社会的变化而变化。伴随着数字经济、绿色经济、高端制造等新领域的发展，政策应顺势而动，及时调整、更新支持方向，既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又体现前瞻性，引导和推动民营企业向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装备、新能源等方面提升和跃迁。

提升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实效

在国际环境错综复杂的背景下，民营经济发展并非一帆风顺，也会遇到一些困难和挑战。如何将党中央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决策部署转化为具体成效，关键在于落实。要聚焦政策执行中的“难点”，推动政策从“纸上”到“地上”的高效转化，必须脚踏实地、真抓实干。以精准施策破解民营企业发展难题。在鼓励、支持、引导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框架下，从地区部门实际出发，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因地制宜制定相关配套措施，拓宽融资渠道，完善金融体系，有效缓解民营企业资金紧张；积极发展技术市场，开发维护知识产权服务性平台，为民营企业自主创新提供技术支持和专业化服务；进一步优化、精简民间投资管理的行政审批事项，规范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涉企收费，减轻企业负担，降低企业成本。

以评估考核倒逼执行效率提升。充分认识政策评估的重要意义，以评估推动政策落地，建立政策评估考核制度，将政策评估列入政府相关部门的工作范围，将评估结果与政府绩效考核挂钩，形成“制定—执行—评估—优化”的闭环管理；建立民营企业政策评估体系，从融资便利性、税费负担、公平感等方面设定具有可操作性的量化指标，定期委托独立第三方开展评估；重视评估结论，以此作为政策改进的重要依据，查找政策落实是否到位，政策执行是否走样，消化、吸收评估成果，消除政策执行中效率不高等问题。

以服务能力建设提升政府执行力。实现政府领导角色转换，加强对地方政府及基层部门的政策培训，提高基层公务员的理论水平和业务技能水平，避免政策本意被扭曲。与此同时，提供政策辅导，满足企业日常诉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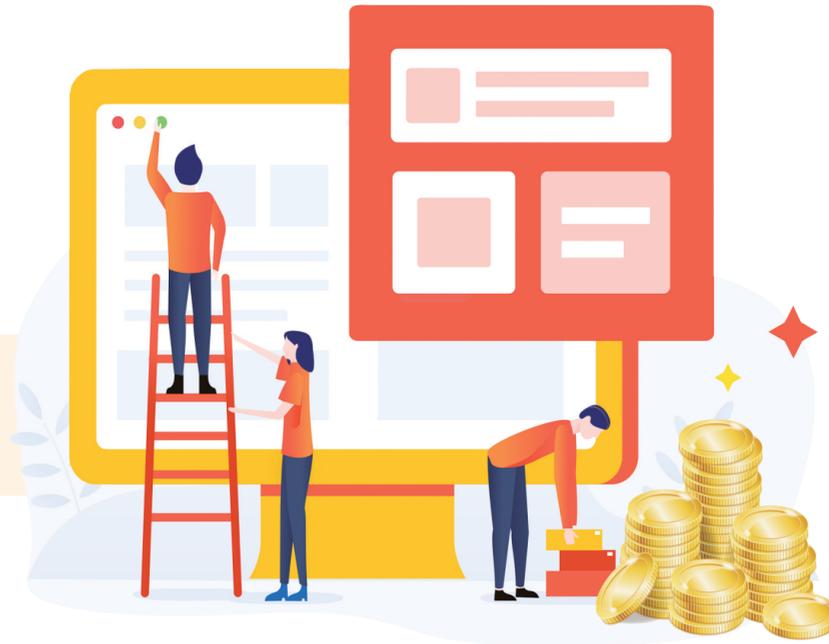
增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协同

贯彻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政策，最终要看政策实施效果，即民营企业发展过程中的实际问题在多大程度上得以解决。由于民营经济涉及面广、综合性强，在政策执行过程中容易出现执行主体重叠、责任划分不明确等情况，进而影响政策的有效性。这就要求打破部门壁垒，形成完整有机、政策体系，使政策协同发力。

完善市场经济基础制度，夯实政策协同基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框架下，完善平等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的制度体系，依法保护企业产权及企业家人身财产安全；实行统一的市场准入规则，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切实维护其统一性和权威性；在统一的公平竞争制度基础上，建立竞争政策、产业政策协调机制及与之配套的实施细则；健全统一的社会信用制度，建立信息资源共享整合机制等。

统一市场监管执法，打通政策协同堵点。健全统一的市场监管规则，在完善市场监管标准化规范化基础上，强化统一市场监管执法，规范执法标准和程序，鼓励跨行政区域开展联合执法；全面提升市场监管能力，创新联合监管模式，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跨部门协同监管等方式，加强各类监管的衔接配合。

健全集中分类分级反垄断审查制度。加强对金融、传媒、科技、民生等领域和涉及初创企业、新业态、劳动密集型行业的经营者集中审查，提高审查质量和效率，维护公平的市场环境；破除平台企业数据垄断等问题，防止利用数据、算法、技术手段等方式排除、限制竞争。



资料图片

激发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活力

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发展前景广阔、大有可为，广大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大显身手正当其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深刻把握民营经济发展存在的不足和面临的挑战，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必须激发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活力，助力民营经济向“新”而行，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以创新驱动发展，更好发挥国家创新发展生力军作用。

以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升级。着力放开准入市场，引导民营企业深度参与国家重大规划、重大举措，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以建设统一的要素和资源市场为目标，健全人力资源市场体系，促进人才、劳动力在地区间顺畅流动，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和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加快发展统一的资本市场，统一动产和权利担保登记，依法发展动产融资，推动区域性股权市场规则对接、标准统一；开展制度和业务创新试点，秉持“法无禁止皆可”理念，鼓励民间资本进入；推动债券市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大力发展科创债，优化发行交易制度，服务科技创新。

以绿色转型培育新的增长点。培育发展全国统一的生态环境市场，建设全国统一的碳排放权、用水权交易市场，实行统一规范的行业标准、氢能管理机制，引导民营资本投向生物质能、氢能、储能等新能源领域；推进排污权、用能权市场化交易，探索建立初始分配、有偿使用、市场交易、纠纷解决、配套服务等制

度，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推动其装备、技术、服务的联合重组；加快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推动绿色低碳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为民营企业绿色生产提供技术支持，把绿色发展理念落实到产品生命周期全过程，推动产品和价值链绿色低碳转型，实现绿色产品多元化和高质量供给。

以数字化建设重构竞争优势。完善市场信息交互渠道，优化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发布机制，完善接口标准，推进信息认证平台统一接口建设，依法公开产权主体、投资项目、产量、产能等信息，引导供需动态平衡，促进信息流动及高效使用。推动交易平台优化升级，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加快推进公共资源交易全流程电子化，破除公共资源交易领域的行业区域壁垒，减少企业市场交易信息不对称，鼓励引导交易平台与金融机构、中介机构合作，发展涵盖产权界定、价格评估、担保、保险等业务的综合服务体系，提供更好专业化服务；建设现代流通网络，以数字化建设为抓手，推动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促进商贸流通基础设施优化布局，促进形成商贸流通新平台新业态新模式，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支持数字化第三方物流交付平台建设，推动第三方物流产业科技和商业模式创新，培育一批有全球影响力的数字化平台企业和供应链企业，促进全社会物流降本增效。

（作者系湖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研究员、华中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
（原载于8月11日《光明日报》）

夯实作风建设的文化根基

魏烁豪 张荣臣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作风建设只有起点没有终点，是个永恒的主题。”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打铁必须自身硬，要登绝顶莫辞劳。新时代新征程，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必须以更坚定的决心、更有力的举措推进作风建设。应在古今对话中拓展作风建设内涵，实现历史镜鉴与现实考量的深度交融，以更加纯洁的作风、更加坚实的步伐，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从善如登，从恶如崩”：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国语·周语下》有云：“从善如登，从恶如崩。”这一古训的意思是秉持善行如同登山，需要持之以恒的毅力和努力；堕入恶习如同山崩，稍有不慎便会一发不可收拾。2013年5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同各界优秀青年代表座谈时的讲话中引用“从善如登，从恶如崩”这一古训，警示党员干部要深刻领会中央八项规定的精神实质，慎独慎微，防止思想防线崩塌。作风建设必须常抓不懈、久久为功，尤其要以钉钉子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防止不正之风反弹回潮。中央八项规定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一张闪亮的金色名片”。中央八项规定的出台，不仅是一次作风建设的新起点，更是一刀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从禁止公款吃喝、精简文件会议，到规范公务接待、严控楼堂馆所建设，中央八项规定以具体可操作的制度要求，直击“四风”问题要害，推动党风政风焕然一新。新征程上，必须清醒认识到，“四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和反复性特征，一些不良作风可能改头换面、隐形变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有一些地方发生了松动，有一些方面还存在盲区死角，一些不良风气出现了反弹回潮”，强调“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是一场攻坚战、持久战”“中央八项规定不是只管五年、十年，而是要长期坚持。要拿出恒心和韧劲，继续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下功夫，管出习惯、抓出成效、化风成俗”。

具体而言，一是“常和长”并重，构建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坚持常态化监督与长效化治理相结合，将纠治“四风”纳入日常监督，健全作风建设考核评价体系，将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作为干部考核、巡视巡察的重要内容，确保压力传导持

续不衰。二是“严和实”并举，以刚性约束保障政策实效。严字当头、实字托底，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关键。对顶风违纪行为露头就打，特别是对转入地下、花样翻新的“四风”问题，必须穿透式核查、靶向纠治。同时，要抓实整改“后半篇文章”，建立问题整改台账，推行“一案一整改”机制，做到查处一个、警示一片、治理一域。三是“深和细”并行，破解隐形变异深层痼疾。要推动作风建设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发展，聚焦“蝇贪蚁腐”等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开展“小切口”专项整治，推动作风建设向“最后一公里”延伸。总而言之，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正如“从善如登”之理，需要久久为功、锲而不舍的韧劲。并且也要警惕“从恶如崩”之虞，始终保持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的危机意识，严防不正之风死灰复燃。

“善禁者，先禁其身而后人”：领导干部要带头转变作风，以上率下

领导干部作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关键少数”，其自身言行对党风政风乃至社会风气具有至关重要的引领作用。2013年1月2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讲话中，引用汉代荀悦《申鉴·政体》中的名言“善禁者，先禁其身而后人”，强调领导干部必须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善禁者，先禁其身而后人”这一论断深刻揭示了传统政治文化中“治人者必先自治”的执政智慧，强调领导者若有效约束他人，必先以身作则，严于律己。从先秦《论语》提出“政者，正也”“其身正，不令而行”的为政准则，到秦汉《素书》主张“释己而教人者逆，正己而化人者顺”，再到明朝钱锺强调“治人者必先自治，责人者必先自责，成人者必先自戒”，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向来注重为政者必须先垂范、正己化人的政治伦理。作为党的事业的中坚力量，领导干部的特殊性就在于“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其作风直接影响全党乃至社会的风气。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抓住“关键少数”，以“打铁必须自身硬”的辩证思维，将作风建设具象化为“头雁效应”，既做“指挥员”更当“战斗员”，既要“挂帅”更要“出征”，切实发挥“桃李不言，下自成蹊”的示范引领作用。因此，领导干部必须坚持“修己以安百姓”的政治操守，在反对形

式主义上带头精简会议文件、改进调查研究，在克服官僚主义上主动下沉一线、倾听群众呼声，在抵制享乐奢靡上保持艰苦奋斗、反对特权思想，真正让“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成为行动自觉。唯有如此，才能形成“子帅以正，孰敢不正”的强大示范效应，推动全体党员以“君子检身，常若有过”的自觉持续改进作风，最终实现“不肃而成，不严而治”的良好政治生态。

“善除害者察其本，善理疾者绝其源”：坚持正风肃纪反腐相贯通

正风肃纪反腐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长期课题，三者内在统一于全面从严治党的实践逻辑。2015年6月2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共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四次集体学习时，引用了白居易的《策林·兴五福销六极》中的“善除害者察其本，善理疾者绝其源”，这句话意思是善于消除祸患的人 would 找到其根源，善于治疗疾病的人 would 断绝其病根。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互为表里、同根同源。不正之风滋生掩藏腐败，腐败行为助长加剧不正之风，甚至催生新的作风问题。”这一论断深刻揭示了作风建设必须坚持系统施治、标本兼治的内在逻辑，既要清除已发之“病灶”，更要修复政治生态的“免疫系统”。新时代的作风建设面临风腐交织、隐形变异等新挑战，不正之风与腐败问题如同“孪生毒瘤”，享乐奢靡的作风往往成为权力寻租的“前奏”，而腐败的蔓延又会衍生出新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因此，正风肃纪反腐必须立足“标本兼治”的系统治理观，贯通“查、纠、防”全链条，构建“治标、治本、治未病”的治理闭环。

首先，在“治标”层面，需以雷霆手段强化震慑。要持续纠治“四风”问题，对享乐奢靡之风露头就打，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纠治，严查违规吃喝、公款旅游等行为，防止不良风气反弹。同时，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坚决打击腐败行为，做到有腐必惩、有贪必查。其次，在“治本”层面，需以严明纪律强化保障。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党的纪律是“党员、干部保持清正廉洁的安全防护栏”。敬畏纪律、遵守纪律，就能抵御腐蚀、百毒难侵。“督促领导干部特别是高级干部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要“完善权力配置运行

的制约和监督机制”，坚持“用严格执纪推动制度执行”。最后，应着眼“治未病”的长效治理，使纪律规矩从外部约束转化为干部内心的政治定力。实践证明，单纯依靠事后惩处的“外科手术式”正风反腐只能见效一时，而以思想文化培塑阻断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心理防线，更能推动实现从“不敢腐”到“不能腐”“不想腐”的深层转化。一方面，要注重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智慧，继承“公生明，廉生威”的政治伦理，弘扬“清、慎、勤”的为官之道，使崇德尚廉的价值导向融入日常；另一方面，要巩固拓展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通过以案释法强化底线意识，以正行锤炼政治品格，以文化人涵养清风正气。使党员干部在思想上筑牢防线、在行为上划清界限，从根本上净化不正之风与腐败问题滋生的政治土壤。

“木受绳则直，金就砺则利”：以刚性的制度规定和严格的制度执行，确保改进作风规范化、常态化、长效化

制度是作风建设的根本保障。作风问题具有反复性和顽固性特征，作风建设是一场持久战，不能一蹴而就，也不能一劳永逸。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注重“从体制机制上堵塞滋生不正之风的漏洞……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抓作风建设，建立严格、完善的作风建设法规制度体系”。2014年1月1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讲话中，引用《荀子·劝学》中的“木受绳则直，金就砺则利”这一古训，借此阐明纪律对党员干部的约束与塑造作用，同时也深刻揭示了事物发展需依赖外在规范与持续磨砺的普遍规律。这一哲理投射到党的作风建设领域，诠释了制度建设与执行的核心逻辑，即以“绳”之刚性划定行为边界，以“砺”之严苛打磨执行效能，使优良作风真正成为党员干部的行为习惯和工作常态，从而实现作风建设规范化、常态化、长效化。

首先，“绳”之刚性，在于以制度规定确立作风建设的“刻度线”。制度具有稳定性、规范性和强制性特点，能够有效遏制“四风”问题的反复反弹。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出台“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强化纪律约束；《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

例》明确作风问题的惩处标准；《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对领导干部生活作风作出硬性规范。这些制度设计涵盖思想教育、权力监督、惩处问责等领域，构成了一张严密的作风治理网络，使党员干部的言行有规可依、有章可循。其次，“砺”之严苛，在于以制度执行锻造作风建设的“磨刀石”。制度的关键在于执行。再完善的制度，若得不到有效落实，都会沦为“一纸空文”。因此，必须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让“长牙”“带电”。一方面，要完善日常监督机制，运用巡视巡察、专项检查等方式，确保制度执行不缩水、不走样；另一方面，要坚持“零容忍”态度，对违反制度者严肃处理，形成强大震慑。最后，制度建设必须与时俱进，既要立足当前突出问题，也要着眼长远治理目标。随着时代发展，新型“四风”问题可能以更隐蔽的形式出现。因此，作风建设的制度体系需要动态优化，及时填补漏洞、创新监管手段。同时，要通过制度化手段巩固作风建设成果，完善考核评价和监督问责制度，将作风建设情况作为干部选拔任用和奖惩的重要依据，推动党的作风建设持续深入开展，使优良作风真正内化为党员干部的自觉行为。

作风建设承载着千年治国理政智慧与百年大党的精神品格，既是马克思主义政党自我革命的鲜活实践，也是中华文明治理基因的当代表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论述，深刻彰显了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规律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髓的创造性融合。从“奢靡之始，危亡之渐”的治世警言，到“水能载舟，亦能覆舟”的民本情怀，从“善禁者，先禁其身而后人”的修身准则，到“木受绳则直”的制度约束，中华文明积淀的治国理政精髓，为破解作风建设难题提供了丰厚滋养。这种古今对话不是简单的历史回归，而是通过“第二个结合”方针实现传统文化的现代转化。传统文化的精神密码深度嵌入党的政治基因，既让千年文脉在管党治党实践中焕发新生，更使“打铁必须自身硬”的治党品格获得了深沉持久的价值支撑，从而夯实了作风建设的文化根基。

（作者单位：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研究生院、中共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党的建设教研部）
（原载于8月11日《北京日报》）